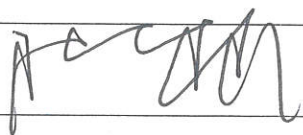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2: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单位名称		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11410825772155707G	
法定代表人	陈大林	监督电话	108250022469 6125989
承诺内容	一、根据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有关要求，对本部门 2022 年主要服务事项作出公开承诺:按照《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》中涉及我委的服务事项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，明确阶段要求，制定标准措施，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扎实苦干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 二、坚持依法行政承诺:始终坚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要求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将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合规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。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。 三、坚持政务公开承诺: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快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通过门户网站等途径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 四、坚持勤政高效承诺:充分运用政务服务大厅、政务服务网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，让群众和企业有更多的获得感。 五、守信践诺和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承诺:在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中贯彻公平正义原则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担当，切实提高诚信施政、诚信作为水平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wxfgwzx@126.com		
签发人			
备注			